

china.com

China.com Inc.

中華網科技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06)

中期業績公告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之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之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之公司提供上市之市場。有意投資之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之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經驗豐富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之公司屬於新興性質，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更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中華網科技公司(「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分；(2)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及(3)本公告內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方始作出，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主席報告書

以下為中華網科技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若干財務及業務摘要：

- 本集團之季度營業額為34,1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長9%，亦較上一季度增長3%。
- 本集團之季度毛利為19,4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長9%，亦較上一季度增長12%。
- 本季度之一般及行政開支為18,8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84%，惟較上一季度減少2%，錄得增加乃由於建議重組方案相關之非經常性法律及專業費用之最後部分所致。此方案其後由於與CDC Corporation之首席重組官(「首席重組官」)達成相互和解協議而撤銷。
-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虧損為7,8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第一季度為6,400,000港元及二零一一年第二季度為700,000港元。
- 每股虧損為7.24港仙，二零一二年第一季度為5.98港仙及二零一一年第二季度為0.61港仙。
- 本集團財務狀況仍然強勁，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之銀行結餘、現金及可供出售投資總額達324,900,000港元。

由於本集團控股股東(「控股股東」)CDC Corporation於二零一一年十月根據美國破產法第十一章入稟自願呈請(「第十一章案件」)之新聞於中國廣泛報導，入門網站業務於二零一二年上半年面對經營困難時刻，有關影響仍然持續。第十一章案件嚴重影響客戶信心，而入門網站業務多個頻道之若干主要僱員亦辭任。儘管面對種種困難，管理層於本季度亦盡最大努力挽留客戶及主要員工，並成功令入門網站之營業額較上一季度增長17%，且維持穩定之員工流失率。入門網站於本季度及二零一二年上半年之營業額均較去年同期上升14%，惟遠低於二零一一年第二季度及上半年較二零一零年同期分別增長61%及69%，乃由於控股股東之第十一章案件對業務之持續影響。然而，持續錄得改善顯示客戶及各員工均對本集團投信心的一票。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本集團參與中國山東省海陽市舉辦之第三屆亞洲沙灘運動會，並作為是項活動之獨家互聯網夥伴。本集團動員超過100人提供互聯網技術支援，並負責管理是項活動之官方網站。有關活動已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二日完滿結束，並受到亞洲沙灘運動愛好者之廣泛關注。

儘管面對現時之全球商業情緒，TTG仍表現良好，並超逾二零一二年上半年之預算，而收入及溢利亦高於上一年度。TTG錄得強勁表現，可歸因於一月及四月成功舉辦之兩項貿易展覽之貢獻，以及來自International Tourism Bourse (ITB) 2012每日報導、ASEAN Tourism Forum (ATF) 2012每日報導及旅遊獎特刊等特別項目之強勁收益。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二日，本集團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批准動議修訂本公司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令本公司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符合創業板上市規則之多項修訂本。有關修訂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之特別決議案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通過。

誠如上文所披露，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二日，美國地方法院否決本公司之上訴許可動議，並認為加快上訴或擱置待決上訴之動議並無實際意義。經審閱美國地方法院之裁決，及考慮到已產生高昂之法律費用及開支，惟於法庭訴訟上取得勝訴的機會輕微後，董事會認為就控股股東之美國破產法律訴訟與首席重組官達成友好方案乃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最佳利益。經與首席重組官討論及協商後，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八日撤回中華網重組方案。

由於訂約各方已達成友好方案，本公司毋須再就爭議重組方案產生額外法律及專業費用。此有助本公司消除與首席重組官長期爭議所產生之固有不明朗因素，更重要的是，有助管理層可重新專注發展本公司之業務。另一方面，本公司預期於一間著名私募股本公司之投資在年內可帶來理想回報。

董事會謹此歡迎Marcus Alexander Watson先生出任執行董事、監察主任及授權代表；Carrick John Clough先生出任非執行董事及薪酬委員會成員；Joseph David Stutz先生出任非執行董事及提名委員會成員；丁純先生出任非執行董事；及陳謀華先生出任毛洪成先生之替任董事。董事會亦謹此對退任董事汪長禹先生、李安國教授、王幹芝先生及鄭來博士於擔任本公司董事期間所作出之寶貴貢獻致以衷心謝意。

於汪長禹先生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七日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職務，及李安國教授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七日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職務後，本公司正在物色合適人選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以於切實可行之情況下盡快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05(1)條、第5.28條及第5.34條之規定，惟於任何情況下就第一項職位將不會遲於自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七日（即汪長禹先生辭任日期）及就其他職位將不會遲於自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七日（即李安國教授辭任日期）起計三個月。

謹此就閣下對中華網科技公司之持續支持表示衷心感謝。

主席
錢果豐博士

香港，二零一二年八月十三日

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在下文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季度期間」）及六個月（「半年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未經審核中期業績」），連同二零一一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營業額	2	34,095	31,212	67,156	62,656
銷售成本		(14,679)	(13,478)	(30,473)	(29,720)
毛利		19,416	17,734	36,683	32,936
其他收入		1,115	1,446	3,317	3,777
出售及分銷開支		(9,319)	(9,056)	(15,322)	(14,117)
行政開支		(18,840)	(10,218)	(38,106)	(20,770)
減值虧損撥回(確認)		467	(148)	628	498
其他開支		-	(131)	-	(191)
除稅前(虧損)溢利		(7,161)	(373)	(12,800)	2,133
所得稅開支	4	(534)	(270)	(1,148)	(931)
期內(虧損)溢利	5	<u>(7,695)</u>	<u>(643)</u>	<u>(13,948)</u>	<u>1,202</u>
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時產生之匯兌差額		(224)	2,477	1,056	4,850
可供出售投資之 公平值(虧損)收益		(214)	(899)	8,735	(2,774)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		(438)	1,578	9,791	2,076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u>(8,133)</u>	<u>935</u>	<u>(4,157)</u>	<u>3,278</u>
下列人士應佔(虧損)溢利：					
本公司持有人		(7,760)	(658)	(14,168)	1,171
非控股權益		65	15	220	31
		<u>(7,695)</u>	<u>(643)</u>	<u>(13,948)</u>	<u>1,202</u>
下列人士應佔全面 (開支)收入總額：					
本公司持有人		(8,198)	920	(4,377)	3,247
非控股權益		65	15	220	31
		<u>(8,133)</u>	<u>935</u>	<u>(4,157)</u>	<u>3,278</u>
每股(虧損)盈利	6				
基本及攤薄(每股港仙)		<u>(7.24)</u>	<u>(0.61)</u>	<u>(13.22)</u>	<u>1.09</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機器及設備		1,659	2,105
可供出售投資		88,956	80,413
		<u>90,615</u>	<u>82,518</u>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	8	20,166	19,59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6,977	8,323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4,872	2,465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1,178	339
銀行結餘及現金		235,934	253,087
		<u>269,127</u>	<u>283,808</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9	10,098	8,62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20,253	16,959
遞延收益		14,757	21,406
稅項負債		3,340	3,964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101	112
		<u>48,549</u>	<u>51,069</u>
流動資產淨值		<u>220,578</u>	<u>232,739</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11,193</u>	<u>315,257</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0	1,072	1,072
股份溢價及儲備		308,180	312,464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權益		<u>309,252</u>	<u>313,536</u>
非控股權益		1,941	1,721
股東資金總額		<u>311,193</u>	<u>315,257</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附註a)	資本儲備 千港元 (附註a)	商譽儲備 千港元	投資 重估儲備 千港元	資本 贖回儲備 千港元	儲備金 千港元 (附註b)	匯兌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非控股 權益應佔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1,072	39,337	24,650	(31,193)	410	11,690	24,123	47,047	61,755	130,760	309,651	160	309,811
期內溢利	-	-	-	-	-	-	-	-	-	1,171	1,171	31	1,202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	-	-	-	-	(2,774)	-	-	4,850	-	-	2,076	-	2,076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2,774)	-	-	4,850	-	1,171	3,247	31	3,278
確認股本結算以股份 為基礎之付款	-	-	-	-	-	-	-	-	490	-	490	-	490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1,072	39,337	24,650	(31,193)	(2,364)	11,690	24,123	51,897	62,245	131,931	313,388	191	313,579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1,072	39,337	24,650	(31,193)	-	11,690	19,025	44,285	62,412	142,258	313,536	1,721	315,257
期內虧損	-	-	-	-	-	-	-	-	-	(14,168)	(14,168)	220	(13,948)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	-	-	-	-	8,735	-	-	1,056	-	-	9,791	-	9,791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8,735	-	-	1,056	-	(14,168)	(4,377)	220	(4,157)
確認股本結算以股份 為基礎之付款	-	-	-	-	-	-	-	-	93	-	93	-	93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u>1,072</u>	<u>39,337</u>	<u>24,650</u>	<u>(31,193)</u>	<u>8,735</u>	<u>11,690</u>	<u>19,025</u>	<u>45,341</u>	<u>62,505</u>	<u>128,090</u>	<u>309,252</u>	<u>1,941</u>	<u>311,193</u>

附註a：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一零年修訂本，經不時修訂），本公司股份溢價及資本儲備可供撥作分派或派發股息予股東，惟緊隨建議分派或派息當日，本公司能於正常業務過程中支付到期之債務。

附註b：根據適用於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不包括香港）成立之外商投資企業之相關法律及規例，外商投資企業之若干溢利須轉撥至不可分派之儲備金內。轉撥至儲備金之金額乃根據適用於中國企業之會計準則及財務規例（「中國企業會計準則」）計算外商投資企業之除稅後溢利計算，不得低於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計算之除稅後溢利之10%。於兩段期間內並無進行有關轉撥。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用於經營業務之現金淨額	(16,716)	(17,532)
(用於)來自投資活動之現金淨額	(1,640)	6,638
(用於)來自融資活動之現金淨額	(11)	287
	<hr/>	<hr/>
現金及現金等值之減少淨額	(18,367)	(10,607)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	253,087	241,357
匯率變動對所持外幣現金結餘之影響	1,214	5,674
	<hr/>	<hr/>
於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 即銀行結餘及現金	235,934	236,424
	<hr/> <hr/>	<hr/> <hr/>

附註：

1.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中期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第18章之披露規定而編製。

本集團之未經審核中期綜合業績並未經由本公司之核數師審閱。本公司之核數師在進行週年審核時，可能會辨別到需要進行調整之處。

本集團之未經審核中期綜合業績乃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按公平值計算之若干財務工具除外。於編製未經審核中期綜合財務報表時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時所採納者一致，惟下文所述者除外。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多項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新增或經修訂準則及詮釋（「新增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本中期期間應用新增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未經審核中期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之金額及／或本未經審核中期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事項並無重大影響。

2. 營業額

本集團於期內之營業額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旅遊媒體	44,576	42,916
互聯網入門網站	22,580	19,740
	<u>67,156</u>	<u>62,656</u>

3. 分部資料

本集團於回顧期內按可申報分部及經營分部劃分之收益及業績分析如下：

分部收益及業績

	旅遊媒體		互聯網入門網站		總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可申報分部收益	44,576	42,916	22,580	19,740	67,156	62,656
可申報分部溢利／(虧損)	6,770	6,268	(1,070)	(3,233)	5,700	3,035
利息收入	12	1	163	222	175	223
折舊及攤銷	149	339	447	528	596	867
減值虧損撥回／(確認)	622	735	7	(236)	629	499
所得稅開支	(1,148)	(982)	-	-	(1,148)	(982)
非流動資產之增置	67	55	66	1,273	133	1,328

分部業績與除稅前(虧損)溢利之對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分部溢利	5,700	3,035
投資及其他收入	2,707	3,777
其他開支	-	(191)
中央行政成本	(21,207)	(4,488)
除稅前(虧損)溢利	(12,800)	2,133

上文所有呈報之收益乃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各期間內並無分部間之銷售。

分部溢利指各分部所賺取之溢利，惟並未分配投資及其他收入、其他開支及中央行政成本。投資及其他收入包括投資收入、未分配銀行結餘之利息收入、出售固定資產之收益及其他非經營收入。此為向主要經營決策者進行匯報以作資源分配及評估表現之計量方法。

分部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按可申報分部劃分之資產及負債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分部資產		
旅遊媒體	53,581	50,993
互聯網入門網站	29,821	29,986
分部資產總值	83,402	80,979
未分配銀行結餘及現金	179,766	199,649
可供出售投資	88,956	80,413
其他	7,618	5,285
綜合資產	359,742	366,326
分部負債		
旅遊媒體	20,119	25,452
互聯網入門網站	22,030	21,310
分部負債總值	42,149	46,762
其他	6,400	4,307
綜合負債	48,549	51,069

為監控分部表現及各分部間分配資源：

- 所有資產分配至可申報分部，惟不包括未分配銀行結餘及現金、可供出售投資及可申報分部共同使用之資產。
- 所有負債分配至可申報分部，惟不包括可申報分部共同負責之負債。

地區資料

本集團之業務主要位於新加坡(主要為旅遊媒體服務)及中國(主要為互聯網入門網站服務)。

本集團按地區劃分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及其非流動資產*之資料詳情如下：

	來自客戶之收益		非流動資產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新加坡	44,576	42,916	355	437
中國	22,580	19,740	1,284	1,668
	67,156	62,656	1,639	2,105

*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

4. 所得稅

半年期間及二零一一年相關期間之香港利得稅乃按16.5%稅率計算。由於本集團於半年期間及二零一一年相關期間均無在香港有任何重大應課稅溢利，因此沒有作出香港利得稅之撥備。

源自其他司法權區之稅項乃根據相關司法權區之通用稅率計算。

5. 期內(虧損)溢利

期內(虧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機器及設備之折舊	599	867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24,883	22,691
核數師酬金	583	667
可供出售投資之投資收入(列為其他收入)	(180)	(2,716)
持作買賣投資之虧損(列為其他開支)	-	191
出售機器及設備之收益(列為其他收入)	(12)	(6)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500	(991)
銀行利息收入(列為其他收入)	(1,871)	(1,055)

6. 每股(虧損)盈利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i>(虧損) 盈利</i>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溢利	<u>(7,760)</u>	<u>(658)</u>	<u>(14,168)</u>	<u>1,171</u>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千股	千股	千股	千股
<i>股份數目</i>				
就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07,174</u>	<u>107,174</u>	<u>107,174</u>	<u>107,174</u>

由於在申報期間購股權之行使價高於本公司股份之平均市價，因此計算每股攤薄(虧損)盈利時並無假設行使購股權。

7.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發中期股息(二零一一年相關期間：無)。

8. 應收賬款

於申報期間結算日按發票日期計算並已扣除呆賬準備之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90日內	17,895	17,805
91-120日	705	1,182
121-180日	736	468
超過180日	830	139
	<u>20,166</u>	<u>19,594</u>

本集團與客戶進行之交易以信貸方式為主。信貸期一般為期一個月，主要客戶之信貸期可延長到六個月。本集團對其尚未收回之應收賬設有嚴格監控，並制定信貸控制政策以求盡量減低信貸風險。過期未付之餘額由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本集團按過往收款經驗，就應收賬款保留儲備。

9. 應付賬款

於申報期間結算日按發票日期計算之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90日內	7,332	8,220
91-120日	2,089	52
121-180日	251	17
超過180日	426	339
	<u>10,098</u>	<u>8,628</u>

10. 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u>250,000,000</u>	<u>250,000,000</u>	<u>2,500</u>	<u>2,500</u>
已發行及繳足：	<u>107,173,642</u>	<u>107,173,642</u>	<u>1,072</u>	<u>1,072</u>

11. 結算日後事項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後，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七月收取其中一項可供出售投資New Horizon Capital, L.P之分派約25,000,000港元。於半年期間，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結算日後事項。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以千港元計算)

營業額及毛利

於半年期間之營業額為67,156港元，較二零一一年同期上升4,500港元或7%。營業額出現淨增長主要是由於(1)半年期間成功舉辦兩項貿易展令旅遊媒體業務收益上升1,660港元；及(2)因取得花旗銀行、康師傅及三六一度等新客戶合約而令互聯網入門網站業務收益增加2,840港元所致。

於半年期間內之毛利率為55%，而去年同期則為53%。

其他收入

於半年期間，其他收入下降12%至3,317港元，而二零一一年同期則為3,777港元。此下降主要乃由於(1)可供出售投資之投資收入下降2,536港元；(2)其他非經營收入增加1,260港元；及(3)銀行結餘之利息收入增加816港元。

出售及分銷開支

於半年期間，出售及分銷開支上升9%至15,322港元，而二零一一年同期則為14,117港元。

行政開支

於半年期間，行政開支增加83%至38,106港元，而二零一一年同期則為20,770港元。行政開支增加主要由於就控股股東的第十一章案件建議重組方案產生之法律及專業費用增加15,289港元所致。行政開支包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確認之購股權開支92港元(二零一一年：490港元)。

減值虧損撥回

於半年期間，已確認減值虧損撥回628港元(二零一一年：498港元)。

其他開支

於半年期間，其他開支減少191港元至零港元(二零一一年：191港元)。

所得稅

於半年期間，本集團錄得所得稅開支1,148港元，而二零一一年同期則為931港元。半年期間之所得稅開支指所得稅撥備。

非控股權益

於半年期間，非控股權益應佔溢利為220港元，而二零一一年同期為31港元。非控股權益應佔溢利指非控股權益應佔一間由第三方持有部份權益之公司之溢利。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該公司之90%股權(二零一一年：90%)。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溢利

於半年期間，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為14,168港元，而二零一一年同期則為溢利1,171港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資金為其經營業務提供資金，而並無產生任何外界債務融資。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持續強勁，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之股東資金總額為309,252港元，而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313,536港元。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之總資產為359,742港元，而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366,326港元，其中235,934港元(二零一一年：253,087港元)為銀行結餘及現金，而88,956港元(二零一一年：80,413港元)為可供出售投資。

資本架構

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之資本架構與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比較並無變動。

集團資產抵押

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均無任何資產抵押。

資本負債比率

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本負債比率(相等於債務淨額除以股東資金總額)為零。

匯率波動風險及任何有關對沖活動

本集團大部分資產及負債以及業務交易乃以人民幣、新加坡元、港元及美元計算。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有關對沖活動。然而，管理層將繼續密切監察外幣風險及要求，並於有需要時安排對沖措施。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重大收購、出售及重大投資

於半年期間，本集團並無作出任何重大收購、出售或重大投資。

僱員資料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用266名(二零一一年：275名)全職僱員，其中18名(二零一一年：18名)於香港工作、201名(二零一一年：211名)於中國工作、46名(二零一一年：45名)於新加坡工作、無(二零一一年：1名)於泰國工作及1名(二零一一年：無)於馬來西亞工作。本集團已推出購股權獎勵計劃，以表揚僱員對本集團發展所作之貢獻。有關獎勵計劃已經或將會因應市場情況變化及創業板上市規則而不時作出修訂。

業務回顧

互聯網入門網站

由於本集團控股股東(「控股股東」)CDC Corporation於二零一一年十月根據美國破產法第十一章入稟自願呈請(「第十一章案件」)之新聞於中國廣泛報導，入門網站業務於二零一二年上半年面對經營困難時刻，有關影響仍然持續。第十一章案件嚴重影響客戶信心，而入門網站業務多個頻道之若干主要僱員亦辭任。儘管面對種種困難，管理層於本季度亦盡最大努力挽留客戶及主要員工，並成功令入門網站之營業額較上一季度增長17%，且維持穩定之員工流失率。入門網站於本季度及二零一二年上半年之營業額均較去年同期上升14%，惟遠低於二零一一年第二季度及上半年較二零一零年同期分別增長61%及69%，乃由於控股股東之第十一章案件對業務之持續影響。然而，持續錄得改善顯示客戶及各員工均對本集團投信心的一票。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本集團參與中國山東省海陽市舉辦之第三屆亞洲沙灘運動會，並作為是項活動之獨家互聯網夥伴。本集團動員超過100人提供互聯網技術支援，並負責管理是項活動之官方網站。有關活動已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二日完滿結束，並受到亞洲沙灘運動愛好者之廣泛關注。

旅遊媒體

儘管面對現時之全球商業情緒，TTG仍表現良好，並超逾二零一二年上半年之預算，而收入及溢利亦高於上一年度。TTG錄得強勁表現，可歸因於一月及四月成功舉辦之兩項貿易展覽之貢獻，以及來自International Tourism Bourse (ITB) 2012每日報導、ASEAN Tourism Forum (ATF) 2012每日報導及旅遊獎特刊等特別項目之強勁收益。

董事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各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彼等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本公司所存置登記冊之權益，或根據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至第5.67條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如下：

本公司

於普通股及股本衍生工具相關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股份數目	相關 股份數目	權益性質/ 所持地位	佔權益之 概約百分比
錢果豐	142,900	200,000	個人／實益	0.32%
鄭來(附註1)	—	37,875	公司 (附註4)	0.04%
汪長禹(附註2)	—	150,000	個人／實益	0.14%
王幹芝(附註3)	—	637,500	個人／實益	0.59%

根據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可認購本公司普通股之購股權

董事姓名	授出日期	行使期間	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之 購股權數目
錢果豐	二零零三年六月五日	二零零四年六月五日至 二零一三年六月四日	25.040	100,000
	二零零五年十月十日	二零零六年十月十日至 二零一五年十月九日	25.200	100,000
鄭來(附註1)	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六日	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六日至 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五日	11.000	37,875
汪長禹(附註2)	二零零三年六月五日	二零零四年六月五日至 二零一三年六月四日	25.040	50,000
	二零零五年九月十五日	二零零六年九月十五日至 二零一五年九月十四日	22.400	100,000
王幹芝(附註3)	二零零六年一月三日	二零零七年一月三日至 二零一六年一月二日	21.040	137,500
	二零一零年五月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六月五日至 二零二零年五月十日	4.124	500,000

附註：

- (1)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七日辭任本公司董事職務。
- (2)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七日辭任本公司董事職務。
- (3)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七日辭任本公司董事職務，惟留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
- (4) 此等購股權由SLC Management Consulting International Limited實益擁有，該公司由鄭來博士擁有100%權益。

相聯法團

於CDC Corporation之A類普通股及股本衍生工具相關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股份數目	相關 股份數目	權益性質/ 所持地位	佔權益之 概約百分比
錢果豐	321,012	60,162	個人／實益	1.07%
鄭來 (附註1)	545	32,862	公司 (附註4)	0.09%
汪長禹 (附註2)	30,186	30,081	個人／實益	0.17%
王幹芝 (附註3)	-	158,328	個人／實益	0.44%

CDC Corporation之購股權／股票增值權／限制股份

董事姓名	授出日期	行使期間	行使價 (附註5) 美元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之 購股權/ 股票增值權/ 限制股份數目 (附註5)
錢果豐	二零一零年八月四日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四日至 二零一七年八月三日	- (附註6)	30,162 (附註6)
	二零一一年一月三日	二零一一年一月三日至 二零一八年一月二日	3.500	30,000 (附註7)

董事姓名	授出日期	行使期間	行使價 (附註5) 美元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之 購股權/ 股票增值權/ 限制股份數目 (附註5)
鄭來 (附註1)	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九日	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九日至 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八日	3.810	18,333 (附註7)
	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三日	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二日	3.600	600 (附註7)
	二零零九年五月四日	二零零九年五月四日至 二零一六年五月三日	3.600	11,666 (附註7)
	二零一零年八月四日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四日至 二零一七年八月三日	- (附註6)	2,263 (附註6)
汪長禹 (附註2)	二零一零年八月四日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四日至 二零一七年八月三日	- (附註6)	15,081 (附註6)
	二零一一年一月三日	二零一一年一月三日至 二零一八年一月二日	3.500	15,000 (附註7)

董事姓名	授出日期	行使期間	行使價 (附註5) 美元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之 購股權/ 股票增值權/ 限制股份數目 (附註5)
王幹芝 (附註3)	二零零五年八月二十四日	二零零五年八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三日	9.690	36,664
	二零零五年九月十五日	二零零五年九月十五日至 二零一五年九月十四日	8.982	33,332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十八日	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八日至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七日	25.560	8,333 (附註7)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八日	二零零八年二月八日至 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六日	19.080	8,333 (附註7)
	二零零八年九月十八日	二零零八年九月十八日至 二零一五年九月十七日	6.510	30,000 (附註7)
	二零零九年九月二日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日至 二零一六年九月一日	2.490	41,666

附註：

- (1)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七日辭任本公司董事職務。
- (2)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七日辭任本公司董事職務。
- (3)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七日辭任本公司董事職務，惟留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
- (4) 此等購股權由SLC Management Consulting International Limited實益擁有，該公司由鄭來博士擁有100%權益。
- (5) 購股權／股票增值權（「股票增值權」）／限制股份（「限制股份」）之行使價（如適用）及數目結餘已由於CDC Corporation A類普通股按三對一進行之逆向分拆（已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三日生效）而予以調整。
- (6) 此為根據二零零五年股份獎勵計劃授出之限制股份。
- (7) 此為根據二零零五年股份獎勵計劃授出可認購CDC Corporation之A類普通股之股票增值權。

於CDC Games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CDC Games」) 之普通股及股本衍生工具相關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股份數目	相關股份數目	權益性質／所持地位	佔權益之概約百分比
錢果豐	–	100,000	個人／實益	0.33%
鄭來 (附註1)	–	45,000	公司 (附註4)	0.15%
汪長禹 (附註2)	–	120,000	個人／實益	0.40%
王幹芝 (附註3)	–	50,000	個人／實益	0.17%

根據CDC Games購股權計劃可認購CDC Games普通股之購股權

董事姓名	授出日期	行使期間	行使價 美元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之 購股權數目
錢果豐	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一日	首次公開發售之開始日期至 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一日	2.570	100,000
鄭來 (附註1)	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一日	首次公開發售之開始日期至 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一日	2.570	45,000
汪長禹 (附註2)	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一日	首次公開發售之開始日期至 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一日	2.570	120,000
王幹芝 (附註3)	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一日	首次公開發售之開始日期至 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一日	2.570	50,000

附註：

- (1)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七日辭任本公司董事職務。
- (2)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七日辭任本公司董事職務。
- (3)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七日辭任本公司董事職務，惟留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
- (4) 此等購股權由SLC Management Consulting International Limited實益擁有，該公司由鄭來博士擁有100%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例所述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至第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就本公司任何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以下公司（並非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入本公司所存置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或須另行知會本公司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名稱	股份數目	相關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股本百分比
CDC Corporation	79,492,700	—	74.17%
China M Interactive (BVI) Limited	79,045,700	—	73.75%
Asia Pacific On-Line Limited	525,160	6,524,072	6.58%

China M Interactive (BVI) Limited乃chinadotcom Mobile Interactive Corporation之全資附屬公司。chinadotcom Mobile Interactive Corporation為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CDC Corporation之全資附屬公司。

Asia Pacific On-Line Limited乃由葉克勇先生（「葉先生」）之配偶及以葉先生之配偶及子女為受益人而設立之信託分別擁有50%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獲任何人士（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除外）告知其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入本公司所存置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二零零二年計劃

參與者 姓名或類別	購股權之 授出日期	購股權 行使價 港元	於 二零一二年 一月一日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於 行使期
				於半年 期間 已授出	於半年 期間 已轉讓	於半年 期間 已行使	於半年 期間 已失效		
董事									
錢果豐	二零零三年六月五日	25.040	100,000	-	-	-	-	100,000	二零零四年六月五日至 二零一三年六月四日
	二零零五年十月十日	25.200	100,000	-	-	-	-	100,000	二零零六年十月十日至 二零一五年十月九日
葉克勇 (附註1)	二零零三年六月五日	25.040	100,000	-	(100,000)	-	-	-	二零零四年六月五日至 二零一三年六月四日
	二零零五年十月十日	25.200	100,000	-	(100,000)	-	-	-	二零零六年十月十日至 二零一五年十月九日
	二零零六年一月三日	21.040	225,000	-	(225,000)	-	-	-	二零零七年一月三日至 二零一六年一月二日
	二零零六年八月十四日	17.800	5,983,912	-	(5,983,912)	-	-	-	二零零七年八月十四日至 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三日
	二零零八年八月十九日	5.436	540,160	-	(540,160)	-	-	-	二零零九年八月十九日至 二零一八年八月十八日
汪長禹 (附註2)	二零零三年六月五日	25.040	50,000	-	(50,000)	-	-	-	二零零四年六月五日至 二零一三年六月四日
	二零零五年九月十五日	22.400	100,000	-	(100,000)	-	-	-	二零零六年九月十五日至 二零一五年九月十四日
鄭來 (附註3)	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六日	11.000	37,875	-	-	-	-	37,875	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六日至 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五日
王幹芝 (附註4)	二零零六年一月三日	21.040	137,500	-	-	-	-	137,500	二零零七年一月三日至 二零一六年一月二日
	二零一零年五月十一日	4.124	500,000	-	-	-	-	500,000	二零一零年六月五日至 二零二零年五月十日

參與者 姓名或類別	購股權之 授出日期	購股權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行使期
			於 二零一二年 一月一日	於半年 期間 已授出	於半年 期間 已轉讓	於半年 期間 已行使		
僱員								
合計	二零零三年二月二十四日	6.840	807	-	-	-	807	二零零四年二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三日
	二零零三年五月二十九日	28.640	1,614	-	-	-	1,614	二零零四年五月二十九日至 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八日
	二零零三年六月五日	25.040	-	-	16,250	-	16,250	二零零四年六月五日至 二零一三年六月四日
	二零零四年九月七日	20.400	1,291	-	-	-	1,291	二零零五年九月七日至 二零一四年九月六日
	二零零五年九月十五日	22.400	15,000	-	43,750	-	(15,000)	二零零六年九月十五日至 二零一五年九月十四日
	二零零六年一月三日	21.040	6,250	-	-	-	6,250	二零零七年一月三日至 二零一六年一月二日
	二零零七年十月二日	17.160	2,500	-	-	-	2,500	二零零八年十月二日至 二零一七年十月一日
	二零一零年七月五日	4.330	390,000	-	-	-	(30,000)	二零一一年七月五日至 二零二零年七月四日
其他合資格人士								
合計	二零零三年六月五日	25.040	16,250	-	133,750	-	150,000	二零零四年六月五日至 二零一三年六月四日
	二零零五年九月十五日	22.400	48,750	-	56,250	-	105,000	二零零六年九月十五日至 二零一五年九月十四日
	二零零五年十月十日	25.200	-	-	100,000	-	100,000	二零零六年十月十日至 二零一五年十月九日
	二零零六年一月三日	21.040	137,500	-	225,000	-	362,500	二零零七年一月三日至 二零一六年一月二日
	二零零六年八月十四日	17.800	-	-	5,983,912	-	5,983,912	二零零七年八月十四日至 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三日
	二零零六年八月二十五日	18.000	125,000	-	-	-	125,000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二十五日至 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四日
	二零零八年八月十九日	5.436	-	-	540,160	-	540,160	二零零九年八月十九日至 二零一八年八月十八日
			8,719,409	-	-	-	(45,000)	8,674,409

附註：

- (1)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十八日辭任本公司董事職務。
- (2)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七日辭任本公司董事職務。
- (3)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七日辭任本公司董事職務。
- (4)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七日辭任本公司董事職務，惟留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競爭權益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安國教授乃資訊科技發展之知名人士，彼並曾被委以多間機構及公司之職位，包括顧問及董事，此等機構及公司從事研究發展資訊科技的業務，故可能與本集團構成競爭。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本公司任何董事或管理層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於與本集團業務出現或可能出現競爭之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董事之證券交易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惟已應用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有關證券買賣標準之原則（「交易必守標準」）。經向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或並不知悉有任何不遵守交易必守標準之規定。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已應用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守則條文之原則，且信納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守則之規定。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二月二十五日設立審核委員會，並確定其書面職權範圍，職權範圍不比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中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所載者寬鬆。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監督管理層：(i)已經保持本公司之會計政策及財務申報及披露慣例之可靠性及完整性；(ii)已經設立及持續進行一套程序以確保本公司運作完善之內部監控制度；及(iii)已經設立及持續進行一套程序以確保本公司符合所有適用法例、規例及公司政策。

審核委員會直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七日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汪安蓀先生(委員會主席)、汪長禹先生及李安國教授。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七日，本公司董事會宣佈，汪長禹先生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之職務。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七日，本公司董事會進一步宣佈，李安國教授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之職務。於彼等辭任後，本公司須委任兩名新獨立非執行董事，以符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05(1)條「董事會須包括最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第5.28條「審核委員會須包括最少三名成員」及第5.34條「薪酬委員會須由大部份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所載之規定。本公司正物色合適人選以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以於切實可行之情況下盡快遵守上市規則第5.05(1)條、第5.28條及第5.34條之規定，惟於任何情況下將不會分別遲於自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七日(即汪長禹先生辭任日期)及自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七日(即李安國教授辭任日期)起計三個月。有關人選或會填補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之空缺。本公司將於符合上述規定後另行發表公告。

於本報告日期，審核委員會僅有一名成員，即汪安蓀先生，審核委員會會議上未能構成有效法定人數。該等業績之初稿已向本公司董事會呈報以供審批。本公司正在物色合適人選出任審核委員會成員。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首六個月之中期業績經已於二零一二年八月十三日獲本公司董事會審閱及批准。

本公司之董事會變動

茲提述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七日之公告，本公司董事會宣佈(1)汪長禹先生因需要投放更多的時間和精力兼顧其他業務，故辭任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等職務；及(2)陳謀華先生因需要投放更多的時間和精力兼顧其他業務，故辭任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職務。

茲提述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七日之公告，本公司董事會宣佈委任(1)Marcus Alexander Watson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監察主任及授權代表；(2)Carrick John Clough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兼薪酬委員會成員；(3) Joseph David Stutz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兼提名委員會成員；(4)丁純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5)陳謀華先生為現任非執行董事毛洪成先生之替任董事，由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七日起生效。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1)李安國教授由於需要更關注及專注發展彼之其他業務，故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之職務；(2)王幹芝先生由於內部重新調配職責，故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授權代表之職務，惟將留任為本公司之行政總裁；及(3)鄭來博士由於內部重新調配職責，故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監察主任之職務，惟將留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首席財務官及授權代表，由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七日起生效。

中期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議決不就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半年期間宣派任何中期股息。

代表董事會
主席
錢果豐博士

香港，二零一二年八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之執行董事為Marcus Alexander Watson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錢果豐博士、毛洪成先生(陳謀華先生為其替任董事)、Carrick John Clough先生、Joseph David Stutz先生及丁純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汪安蓀先生。

本公告將於其登載日期起計至少一連七天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網站www.inc.china.com內登載。